

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

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经与会监事选举，王奇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。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1 日

监事简历：

王奇：男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沈阳市商业科学研究所、市商科汽车配件经销公司助理工程师、所长助理、副所长、副经理、经理，沈阳商业城（集团）业务处长、总裁助理，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副总裁、总裁、副董事长、董事长，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长。沈阳市人大代表。